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一、學校基本資料：				 校系分則
學校代碼	002	承辦單位	教務處企劃組	
聯絡電話	02-77341191	傳真電話	02-23635695	
學校網址	http://www3.ntnu.edu.tw/			
學校地址	10610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二、重要招生資訊：				
可選填學系(組)數	※每位考生不受一學系(組)之限制，但最高以六學系(組)(含)為限。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繳交方式說明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須至甄選委員會網址(https://www.caac.ccu.edu.tw)上傳第二階段審查資料，惟第二階段未規定繳交審查資料之校系，不需上傳。 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時間：107年4月3日下午9時止 說明：1.本校設計系、美術系部分審查資料(如成果作品或競賽成果)不須上傳，須依該系分則，於口試時攜帶至本校。2.本校不分系招生(晨光組)、華語文教學系、地球科學系及體育學系審查資料之個人資料表，須依該系分則，下載填列後上傳至系統。3.為維護招生公平，考生不得繳交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做為審查資料內容。			
轉系規定	本招生考試之錄取生就讀期間得依本校相關規定申請轉系。			
三、重要事項說明：				
1.各項重要訊息即時公告於本校個人申請招生網頁 http://enroll.itc.ntnu.edu.tw/Enroll/UsEntry ，請隨時上網詳閱。 2.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107年3月29日至4月2日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4月3日前上傳第二階段審查資料，始得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報名注意事項載於本校招生網頁，可自行上網列印。【繳款帳號為考生個人專屬帳號，一個帳號僅供報名一個系組，若報考二系組以上，請分別繳款，以免對帳錯誤。】 3.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參加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免繳報名費。 4.本校部分學系於招生名額內提供若干名額優先錄取經濟弱勢學生(低收入、中低收入、特殊境遇家庭)，詳參各校系分則；「不分系招生(晨光組)」優先錄取經濟弱勢生(低收入、中低收入、特殊境遇家庭)或新移民子女(父母之一原始國籍為開發中國家者，詳參該校系分則)；第二階段甄試報名時，符合資格之經濟弱勢考生須傳真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當年度有效證明文件，新移民子女須傳真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記事欄父母之一之原始國籍須有「外國國民」記事)至教務處企劃組：(02)23635695，始取得優先錄取資格。 5.本校音樂學系個人申請招生，採計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及術科考試成績之總和，考生毋須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毋須繳交費用及審查資料。 6.符合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資格之考生，請於甄試前至各報考學系網站查詢面試、筆試時間、地點及應考注意事項，並持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及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準時應試；未依規定應考者，以缺考論，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考。若經查覺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則不准應試，考生不得有任何異議。 7.本校特殊教育學系招收以「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六條、第七條報考者，考生須於107年4月2日前傳真曾任職學校核發之專業技術人員或專業教師之證明文件或該系分則內所訂之相關證明文件，經本校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始得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8.境外學歷考生，應於107年4月2日前，以掛號方式繳交學歷證件備審；海外中五學制畢業生，應於學系規定之課程範圍內補修學分。 9.考生參加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成績如有一科零分或缺考者，不予錄取。 10.本簡章或以上說明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處理。				
四、其他說明：				
1.為鼓勵優秀高中生就讀本校，凡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達74級分以上或曾獲國際重要競賽獎項，經錄取進入本校就讀者，有機會獲得總額50萬元高額獎學金，詳參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新生入學獎學金。2.本校學風悠遠，為重視卓越教學與創新研究之綜合型大學。為厚實學生競爭力及就業準備，開設多門跨領域、跨學系之學分學程。本校畢業生進入企業職場的表現傑出，平均就業率高達95%以上，升學與就業輔導制度完備；更與全球多所大學建立姊妹校、雙聯學制、交換學生及學術交流等，培育學子國際化視野。3.學生須修習「服務學習」課程及格，並通過該學系規定之外語能力檢定標準，始符合畢業資格。4.學生在校期間，得依相關規定申請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師資格之取得，請至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查詢： http://tecs.otecs.ntnu.edu.tw/ntnutecs/tw/index.php 5.各項獎助學金、助學貸款請至學生事務處查詢： http://www.sa.ntnu.edu.tw/bin/home.php 6.住宿資訊請至學生宿舍管理中心查詢： http://housing.sa.ntnu.edu.tw/bin/home.php 7.校本部與公館校區間每日定時有交通車接送。公館校區(理學院各學系)地址：116臺北市汀州路4段88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012	國文	前標	2.5	*1.00	50%	審查資料 口試	--	20%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二、口試 三、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26	英文	前標	3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65	社會	均標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4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社團參與證明、學生幹部證明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3			1.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榜示	107.4.24			2.甄試項目分為口試及審查資料。口試內容包含生涯規劃、教育的基本認識及其他知識，並以審查資料為參考。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3.口試時間107年4月13日(星期五)，詳細口試時間表(甄試順序及時間)預定於4月11日(星期三)公告於本系網頁，請務必自行上網查詢。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學系網址： http://www.ed.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3880。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022	國文	前標	--	*1.00	40%	審查資料 口試	--	20%	一、口試 二、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三、審查資料 四、國文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16	英文	前標	--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48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1	總級分	--	3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30%、自傳(學生自述) 20%、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30%、社團參與證明 20%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21			1.甄試通知詳細內容3月28日起公告於本系網站： http://www.epc.ntnu.edu.tw 。							
榜示	107.5.1			2.口試時間：4月21日8:30-18:00，依報名序號分梯次報到應試，口試時間表於4月13日公告於本系網站。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5.4			3.本系聯絡電話：(02)7734-3758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屏東縣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3.本系課程包括教育心理、輔導與諮商、測驗與評量、實習等，畢業後出路可擔任國中綜合活動老師或高中職輔導老師、至輔導相關機構任職或通過高考成為觀護人、心理測驗員、心理輔導員。未來亦可繼續進修成為心理師、人力資源管理師，或從事專業學術研究。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社會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032	國文	前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口試	--	30%	一、口試 二、審查資料 三、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招生名額	23	英文	前標	--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69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3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成果作品、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其他(資料內容詳如說明)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請將社團參與證明、學生幹部證明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透過甄選委員會審查資料上傳系統繳交。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榜示	107.4.24			2.指定項目甄試通知於3月28日(星期三)起公告於本系網站。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3.口試時間順序安排擬於4月12日(星期四)下午5點前公告於本系網站。考試當天請持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及身分證件正本準時應試。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本系自99學年度起奉教育部核定為非中等學校師資培育學系，以培養社教機構、文化事業、非營利組織之專案管理、行銷公關、人力資源發展、方案規劃、導覽解說和社會倡議之人才為主。 3.本系網站： http://www.ace.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3806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042	國文	均標	3	*1.50	50%	審查資料 口試	--	20%	一、口試 二、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三、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18	英文	均標	3	*1.5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54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有提供可加分):如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全民英檢、TOEIC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20			1.口試時間:107年4月20日(五)上午9時開始，報到的時間則依口試時間順序，地點：誠大樓5樓 博班教室。						
榜示	107.5.1			2.口試時間順序最晚於107年4月12日(四)中午12:00前見本學系網頁公告。口試時先作自我介紹，後由評審老師發問。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5.4			3.本學系聯絡電話(02)7734-1717；本學系網址http://www.he.ntnu.edu.tw/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本學系教育目標有:(1)培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健康教育師資。(2)造就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專業人才。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家庭生活教育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052	國文	均標	--	*1.25	50%	審查資料	--	50%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二、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16	英文	均標	--	*1.25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1.25					
預計甄試人數	48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自然	--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3	--					
指定項目甄試費	6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2.自傳(學生自述)：以一千字以內敘寫自傳、報考動機與學習規劃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			3.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得包括以下事項(1)與本系相關之科目學習表現(如：家政學科)(2)與本系相關之社團參與及表現(3)其他與本系相關之有利審查資料						
榜示	107.4.24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2.審查資料相關說明請見本系網頁(www.hdfs.ntnu.edu.tw)，聯絡電話：(02)7734-1416。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凡本組錄取之「中五學制學生」，需於本校通識課程及本組學士班選修課程中，各多選6學分做為補修學分，補修學分應於「中五學制學生」註冊入學後辦理。 2.本系是國內唯一設有家庭相關專業博、碩、學士班之學系。本組之教育目標為培養學生推展家庭生活教育知能、尊重及關懷家庭素養。畢業後依相關規定可擔任國中、高中、高職教師，家庭生活教育專業人員，家庭相關產業之企畫執行專業人員。如有意擔任中學教師者得依規定加修相關課程。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幼兒發展與教育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062	國文	--	--	*1.25	50%	審查資料	--	50%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二、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16	英文	均標	--	*1.25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1.25					
預計甄試人數	48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3	自然	--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3	--					
指定項目甄試費	6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2.自傳(學生自述)：以一千字以內敘寫自傳、報考動機與學習規劃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			3.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得包括以下事項(1)與本系相關之科目學習表現(如：家政學科)(2)與本系相關之社團參與及表現(3)其他與本系相關之有利審查資料						
榜示	107.4.24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2.審查資料相關說明請見本系網頁(www.hdfs.ntnu.edu.tw)，聯絡電話：(02)7734-1416。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凡本組錄取之「中五學制學生」，需於本組學士班選修課程中，另外多選12學分做為補修學分，補修學分應於「中五學制學生」註冊入學後辦理。 2.本系是國內唯一設有幼兒發展與教育博、碩、學士班之學系。本組教育目標為培養學生具幼兒發展與教育之專業知能，尊重及關懷家庭幼兒之素養及研究創新之能力。畢業後依相關規定可擔任高職教師、教保員、研究人員及教保相關產業專業人員。如有意擔任中學教師者得依規定加修相關課程。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072	國文	前標	--	*1.50	40%	審查資料 口試	--	25%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二、口試 三、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30	英文	前標	--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60	社會	前標	2	*2.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3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000	英聽	--	--	--	--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自傳(學生自述) 40%、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 20%、其他(學生事務領導表現) 40%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自傳(學生自述)項目：內容須包含自傳與學習計畫。2.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指校內外多元表現，例如參與各項重要活動(如藝術、人文、科學、童軍與戶外等活動)或參與各項比賽。3.學生事務領導表現：如擔任校內外社團、班級幹部、各科小老師、班聯會代表等。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榜示	107.4.24			2.口試時間：口試時間表於4月11日17:00起公告於本系網頁。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3.本系網址： http://cve.ntnu.edu.tw/ ；聯絡電話：(02) 7734-1868。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錄取至多30名，得不足額錄取。 2.本系師培生須同時修畢國、高中公民及童軍三種師資認證課程。 3.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2名。 4.凡錄取本系之「中學學制學生」，須至少補修12學分，補修之科目學分不列計本系最低畢業學分數，相關補修科目可至本系網頁查詢。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082	國文	均標	4	*1.00	40%	面試 小論文筆試	--	30%	一、面試 二、小論文筆試 三、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四、國文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15	英文	均標	5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6	*1.00					
預計甄試人數	45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自然	--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3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000	英聽	--	--	--	--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無)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3			1.小論文筆試在評量學生的特教理念及文字表達能力等。時間：4月13日上午8:10~9:40。						
榜示	107.4.24			2.面試在評量學生的語言表達能力及思辨反應能力等。時間：4月13日上午10:00起。面試事宜將於4月11日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系網站，不另行通知。聯絡電話：(02)7734-5025。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3.本系無須繳交審查資料，但考生可準備個人簡歷(A4大小一張為限，格式不拘，1式4份)，供口試委員參考。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 2.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3.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6條或下列規定之一者，須於4月2日前傳真(02-23635695)相關證明：(1)曾獲國際性及全國性之各項才(技)能競賽前三等獎項(2)獲有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乙級(含)以上證照(3)曾任身心障礙相關團體專職主管工作三年以上且表現優良。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學習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092	國文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口試	--	20%	一、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二、審查資料 三、口試
招生名額	4	英文	均標	4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8	*1.00					
預計甄試人數	16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均標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成果作品、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如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全民英檢、TOEIC等。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榜示	107.4.24			2.口試時間：4月14日(六)，詳細口試時間表(甄試順序及時間)擬於4月12日下午4點前公告於本學程網站。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3.本學程聯絡電話(02) 77343935、77345427；本學程網址： http://www.ice.ntnu.edu.tw/ 、 http://www.glis.ntnu.edu.tw/ 。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本學位學程師資除了整合校內重要相關之資源，亦網羅了校內許多優秀的師資支援開授相關課程，並進行有系統且跨領域整合，其中不乏得過國內諸多重要獎項之學者，如教育部國家講座、教育部學術獎，這樣堅強之師資陣容在國內實屬相當難得。 2.本學程以培育學習科學專業人才為目標，整合圖書資訊及數位學習等專業領域師資與資源，著重學習創新軟體技術之跨領域分析與應用。畢業後可從事資料科學、數位學習及圖書資訊服務相關工作。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102	國文	頂標	2	*2.00	40%	寫作筆試 語文測驗筆試	--	30%	一、寫作筆試 二、語文測驗筆試 三、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招生名額	40	英文	前標	--	*1.5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預計甄試人數	80	社會	前標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1	總級分	前標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無)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寫作筆試時間：4月14日(星期六)上午8：30～10：00。 2.語文測驗筆試時間：4月14日(星期六)上午11：00～12：30。 3.筆試地點請於4月11日後逕至本系網站(http://ch.ntnu.edu.tw)查詢。 4.聯絡電話：(02) 7734-1603；(02) 7734-1609。						
榜示	107.4.24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澎湖縣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 2.指定項目甄試有任一科目為0分者，不予錄取。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2名。 4.錄取本系者，須通過本校及本系所規定之外語能力檢定標準，方能畢業。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英語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112	國文	前標	3	*1.50	30%	作文 口試	--	35%	一、口試 二、作文
招生名額	40	英文	頂標	2	*2.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80	社會	--	4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1	總級分	--	6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A級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無)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3			1.筆試/口試時間：4月13日上午10時30分報到，報到地點：離師大側門最近之誠大樓7樓電梯口。 2.「指定項目甄試通知」於3月28日、「口試時間表」於4月10日下午3點後，見本系網頁「最新消息」。 3.指定項目甄試成績有任一項為零分者或甄選總成績未達六十分者，不予錄取。 4.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榜示	107.4.24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連江縣									
備註	1.聯絡電話(02)7734-1804。本系網址： http://www.eng.ntnu.edu.tw/ 2.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 3.本系學生畢業前須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檢定(或等同之國際標準化測驗)，始得畢業。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歷史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122	國文	前標	5	*1.00	50%	審查資料 口試	--	25%	一、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二、口試 三、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25	英文	前標	4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75	社會	前標	3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6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其他(多元表現)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多元表現」請填寫高中期間各項文史相關獲獎、競賽或校內外服務等有利審查條件之證明(高中以下資料勿填)。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21			1.口試時間：107年4月21日上午8：30開始。 2.口試時間表預計於107年4月19日下班前公告於本系網頁。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4.本系網址： http://www.his.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1502王助教。						
榜示	107.5.1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5.4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逾期不予受理，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2.錄取本系者之「英文能力畢業標準」依本校及本系修業要點辦理。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地理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132	國文	前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口試	--	20%	一、口試 二、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35	英文	--	--	--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	*1.00					
預計甄試人數	105	社會	均標	5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3	自然	均標	4	*1.00					
離島外加名額	1	總級分	--	--	--	--	--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	--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榜示	107.4.24			2.口試時間表最晚於指定項目甄試日期前2日公告於本系網頁「最新消息」。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甄試說明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限澎湖縣									
備註	1.本系網址： http://www.geo.ntnu.edu.tw/ ；聯絡電話：(02) 7734-1651。 2.錄取之新生，入學後須通過本系規定之外語能力標準，始符合畢業資格。 3.本系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2名。 4.本系經常有野外實察及圖像處理，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肢體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5.本系除部分為中等學校師資培育外，亦提供環境監測與防災、區域與觀光規劃、空間資訊等訓練。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臺灣語文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142	國文	均標	4	*2.00	50%	審查資料 口試	--	--	一、國文學科能力測驗 二、社會學科能力測驗 三、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四、指定項目甄試成績
招生名額	8	英文	均標	7	*1.5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預計甄試人數	32	社會	均標	5	*1.75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4	--	--	--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	--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其他(其餘有利審查資料)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自傳與讀書計畫共1500~2000字。 2.審查資料僅供口試時參考，不列入成績評量。 3.其他(台灣文學、文化、語言領域相關報告或讀書心得...等其餘有利審查資料)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20			1.口試時間：4月20日(星期五)上午10：00起，口試時間表最晚於4月18日前(含4月18日)公告於本系網站(本系不另行通知)。						
榜示	107.5.1			2.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5.4			甄試說明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逾期不予受理，其責任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2.學系網址： http://www.tcll.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5516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數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152	國文	--	--	*1.00	15%	審查資料 筆試一 筆試二	--	10%	一、筆試一 二、筆試二 三、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44	英文	均標	--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3	*2.00					
預計甄試人數	132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均標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5	--	--	--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	--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20%、自傳(學生自述) 10%、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10%、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 50%、其他(其他有利於審查的資料) 10%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筆試一與筆試二的考試範圍：數學(一到四冊)、選修數學(I)。						
榜示	107.4.24			2.筆試一時間：4月14日下午1：20~3：20；筆試二時間：3：30~5：00。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3.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2名。 2.招生目標：招收對數學有能力有興趣，並有志於從事數學教學或數學研究工作的學生。 3.學系地址：116台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本系位於師大公館校區)。 4.網址： http://www.math.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6600。行政專員 李君柔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物理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162	國文	均標	--	--	20%	審查資料 物理測驗	--	25%	一、物理測驗 二、數學學科能力測驗 三、自然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34	英文	--	--	*1.00			--	55%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3	*1.00					
預計甄試人數	102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自然	前標	4	*2.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0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成果作品、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非應屆畢業生之在校成績證明需加蓋原畢業學校教務處戳章。 2.成果作品和競賽成果請以物理相關作品上傳即可。 3.英語能力檢定-限全民英檢、多益測驗(TOEIC)、托福(TOEFL)、雅思(IELTS)四類。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物理測驗以計算、問答題為主，也可包含實驗題，以測驗物理觀念、知識、分析、解題能力等。 2.測驗時間：107年4月14日(六)上午10：00~12：00。 3.學系網址： http://www2.phy.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6010、7734-6004。 4.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榜示	107.4.24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招生目標：招收對物理有興趣，並有志於從事尖端研究、創新教學及技術開發的熱血青年。 3.指定項目甄試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物理學系。 4.成績優異或家境清寒同學可申請61級系友獎學金(每年新臺幣5萬元，可續領4年)及其他多項獎學金，請參閱物理系網頁。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化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172	國文	後標	--	--	50%	審查資料 化學學科筆試	--	10%	一、化學學科筆試 二、審查資料 三、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40	英文	--	5	*1.00			--	4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5	*1.00					
預計甄試人數	120	社會	後標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3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20			1.測驗時間：107年4月20日(五)下午2時30分(2時開始報到)。 2.化學學科筆試範圍：高中化學。 3.學系網址： http://www.chem.ntnu.edu.tw 4.聯絡電話：(02)7734-6109林彥慧助教 5.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2名。						
榜示	107.5.1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5.4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招生目標：品學兼優，熱心服務，有志於化學研究或化學教育工作者。 3.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四肢機能有障礙者，宜慎重考慮。(為了實驗安全考量) 4.本項考試至多錄取40名，得不足額錄取。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生命科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182	國文	均標	--	--	50%	生物學測驗	--	50%	一、生物學測驗 二、自然學科能力測驗 三、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27	英文	均標	--	--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81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自然	--	3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10	--					
指定項目甄試費	6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無)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生物學測驗為紙筆測驗，題型包含選擇題、配合題、問答題等形式。 2.生物學測驗時間：107年4月14日(六)下午14：10~15：50。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4.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						
榜示	107.4.24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招生目標：對生命科學具特殊性向與才能者，期能培育優秀的生命科學人才。 2.有辨色力異常、視覺障礙或肢體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3.錄取之新生須於畢業前通過本系規定之外語能力畢業資格檢定標準，始符合畢業資格。 4.學系網址： http://www.biol.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6291翁怡如小姐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地球科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192	國文	--	--	*1.00	50%	審查資料 集體面談(含問卷)	--	30%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二、集體面談(含問卷) 三、自然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12	英文	--	12	*1.00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	*1.50					
預計甄試人數	36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均標	6	*1.5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個人資料表、其他(詳如說明)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最新消息下載表格；其他有利於申請之資料(請檢附證明)。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20			1.集體面談時間:4月20日上午9:30~12:00。 2.集體面談相關資訊將於4月18日中午12時在本系網頁公告。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4.網址: http://www.es.ntnu.edu.tw/ ；電話：(02)77346378，地址:11677臺北市汀州路四段88號。						
榜示	107.5.1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5.4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本系是研究領域唯一同時涵蓋天文學、大氣科學、地質學、地球物理和海洋科學等地球科學五大學術領域，教育目標以培育優秀地球科學研究人才為主軸，並培養優良的中學地球科學師資為輔。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202	國文	均標	--	--	50%	審查資料 口試	--	--	一、指定項目甄試成績 二、數學學科能力測驗 三、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四、自然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22	英文	均標	10	*1.00			--	5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3	*1.00					
預計甄試人數	66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前標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其他(資訊學習證明文件)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其他」項可為任何資訊能力或學習證明文件，如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APCS)成績、國際運算思維能力測驗成績、資訊研習證明等。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21			1.口試時間：4月21日上午8時起。 2.考生口試時間將於4月19日下午4時前公告於本系網站 http://www.csie.ntnu.edu.tw ，公告主旨為「107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口試公告」。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4.通過篩選者請於3/29-4/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報名及繳費，並於3/30-4/3日上午上傳審查資料。						
榜示	107.5.1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5.4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本系提供五年一貫修讀機會，學生可於五年完成學士及碩士學位。 2.本系鼓勵產學合作及國際交流，每年提供交換生名額至世界名校瑞典Uppsala University。 3.本系網址： http://www.csie.ntnu.edu.tw/ 。 4.聯絡電話：(02)7734-6655陳姿婷小姐。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APCS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APCS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校系代碼	002212	國文	均標	--	--	20%	APCS	--	--	程式設計觀念題 程式設計實作題	4級	3	一、指定項目甄試成績 二、數學學科能力測驗 三、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3	英文	均標	10	*1.00			--	50%		--	3級		3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10	*1.00				30%					
預計甄試人數	9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其他(資訊學習證明成績文件)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其他項目包含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APCS成績證明)及資訊學習證明文件： (1)運算思維，如：國際運算思維能力檢測成績。(2)資訊研習證明文件。(3)資訊參賽證明。 說明：審查資料係供口試參考之用。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21			1.口試時間：4月21日上午8時起。 2.考生口試時間將於4月19日下午4時前公告於本系網站 http://www.csie.ntnu.edu.tw ，公告主旨為「107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口試公告」。 3.通過篩選者請於3/29-4/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報名及繳費，並於3/30-4/3日上午上傳審查資料。										
榜示	107.5.1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5.4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本系提供五年一貫修讀機會，學生可於五年完成學士及碩士學位。 2.本系鼓勵產學合作及國際交流，每年提供交換生名額至世界名校瑞典Uppsala University。 3.本系網址： http://www.csie.ntnu.edu.tw/ 。 4.聯絡電話：(02)7734-6655陳姿婷小姐。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營養科學學士學位學程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222	國文	--	--	*1.00	50%	審查資料	--	50%	一、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二、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11	英文	均標	--	*1.25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33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均標	3	*1.25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3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0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2.自傳(學生自述)：以一千字以內敘寫自傳、報考動機與學習規劃 3.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得包括以下事項(1)相關之科目學習表現(2)相關之社團參與及表現(3)其他相關之有利審查資料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榜示	107.4.24			2.審查資料相關說明請見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網頁(www.hdfs.ntnu.edu.tw)，聯絡電話：(02)7734-1416。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甄試說明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2.課程包括食品、營養、生理、生化、臨床營養、社區營養與團體膳食領域。畢業後依相關規定可擔任營養師、教師、食品及餐飲相關專業人員。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232	國文	--	--	*1.00	40%	審查資料 面試	--	20%	一、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二、數學學科能力測驗 三、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36	英文	均標	5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5	*1.00					
預計甄試人數	108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均標	5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3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其他(詳如說明)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生活科技競賽)。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面試含下列項目：(1)相關知識25%(2)學習潛力25%(3)表達能力25%(4)學習規畫25%。						
榜示	107.4.24			2.面試時間：107年4月14日上午9時起，面試時間表於4月12日下午三點公告於本系網站。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3.本系網址： http://www.tahrd.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3434。 4.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本系主在培養科技產業所須之設計應用及e化之教育訓練人才。招生目標：招收對本系專業有興趣之學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圖文傳播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242	國文	--	4	*1.00	50%	審查資料 面試	--	25%	一、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二、面試 三、國文學科能力測驗 四、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8	英文	--	4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預計甄試人數	32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前標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成果作品、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學生幹部證明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審查資料成績採綜合評比方式計算。						
榜示	107.4.24			2.面試形式：考生自我介紹、面試委員問答。時間：107年4月14日(星期六)上午9時起，面試先後順序依學測准考證號排序。面試時間表於107年4月12日(星期四)下午3時後，公告於本系網頁。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3.學系網址： http://www.gac.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3594(沈小姐)。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招生目標：本組以培育多媒體影像與印刷出版科技人才為宗旨。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機電工程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252	國文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面試	--	25%	一、數學學科能力測驗 二、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三、自然學科能力測驗 四、國文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5	英文	均標	--	*1.50			--	25%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	*1.50					
預計甄試人數	30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均標	--	*1.5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6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證明、其他(請詳以下補充說明)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其他項目應包含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社團或幹部及證照證明。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面試包含自我介紹、生涯規劃、基本學科常識、即時問答等。 2.面試時間表於4月12日公告於本系網頁。 3.學系網址： http://www.me.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3501 陳助教。						
榜示	107.4.24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本系著重機電設計與整合的重點技術，強調技術及實務應用，有別於純工程學術領域。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262	國文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面試	--	20%	一、數學學科能力測驗 二、自然學科能力測驗 三、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四、國文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20	英文	前標	--	*1.50			--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3	*1.50					
預計甄試人數	60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前標	--	*1.5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3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其他(其他特殊表現)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面試包含自我介紹、生涯計畫、及對電機、電子的基本了解與知識等。 2.面試時間訂於107年4月14日(星期六)，面試時間表於107年4月12日(星期四)下午2點後公告於本系網頁。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榜示	107.4.24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本系著重於整合電子、電機、資訊、控制等學門之工程技術，並培養跨領域具系統整合能力之電機與電子科技人才。 3.學系網址： http://www.ee.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3531鄭助教。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光電工程學士學位學程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272	國文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口試	--	20%	一、數學學科能力測驗 二、自然學科能力測驗 三、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四、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招生名額	7	英文	前標	--	*1.00			--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	*1.50					
預計甄試人數	49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前標	7	*1.5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7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證明、其他(特殊表現)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5			1.面試時包括自我介紹、生涯規劃、即時問答等。 2.面試時間表預訂於4月12日(四)公告於本學程網頁。 3.本學程網頁： http://www.ieo.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6730						
榜示	107.4.24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本學士學位學程強調跨領域學習，旨在培養學生具獨立思考、自我學習與研究潛力，符合光電產業需求之科技人才。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華語文教學系應用華語文 學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成績 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282	國文	--	5	*2.00	40%	審查資料 口試	--	20%	一、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二、國文學科能力測驗 三、社會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18	英文	--	3	*2.00			--	4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預計甄試人數	54	社會	--	7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6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查 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社團參與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個人資料表						
繳交資料收件 截止	107.4.3			說明：1.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如：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多益、全民英檢、新制托福等。 2.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下載(招生資訊/學士班)。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107.4.13			1.甄試當天舉行口試。 2.口試時間表於107年4月11日前在本系網頁公告。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4.連絡電話02-7734-3632；02-7734-3629。網址： http://www.tcsi.ntnu.edu.tw/						
榜示	107.4.24			甄試說明						
甄選總成績複查 截止	107.4.2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本校大學甄選-個人申請網址： http://enroll.lic.ntnu.edu.tw/Enroll/UsEntry 。 2.本系為非師資培育之學系，以培育有志於從事國內外對外籍人士之華語文教學為主。 3.上課地點於校本部校區。 4.錄取之學生須通過本系外語能力畢業門檻方可畢業。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東亞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成績 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292	國文	--	--	--	50%	審查資料 口試	--	20%	一、口試 二、審查資料 三、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招生名額	18	英文	前標	5	*1.00			--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前標	3	*1.00					
預計甄試人數	54	社會	前標	4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6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查 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成果作品、英語能力檢定證明、社會服務證明						
繳交資料收件 截止	107.4.3			說明：請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於107年4月03日前將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完畢。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107.4.13			1.口試內容包括生涯規劃、讀書計畫、對東亞政經或文化的基本了解與知識。 2.口試時間：107年4月13日上午8：30起，口試時間表於107年4月11日下午17：00前在本系網頁公告，請自行上網查詢。 3.本系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4.本系網址： http://www.deas.ntnu.edu.tw/main.php ，聯絡電話：02-7734-5413。						
榜示	107.4.24			甄試說明						
甄選總成績複查 截止	107.4.2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逾期不予受理，其責任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2.本系為跨領域之專業科系，培育區域研究及其應用能力之人才，課程包括文化與思想、文化創意與應用、東亞政經與兩岸關係、全球化與治理等，並開設有日韓語言課程，積極鼓勵學生赴東亞或歐美國家交換。 3.本系上課地點在台北市和平東路校本部校區，錄取之學生須通過本系外語能力畢業門檻方可畢業。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成績 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302	國文	--	--	*1.00	50%	審查資料 口試	20分	20%	一、口試 二、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三、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	17	英文	均標	--	*1.00			30分	3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51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3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 項目 內容	審查 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繳交資料收件 截止	107.4.3			說明：1.自傳、讀書計畫(各1000字內)2.參與社團、擔任學生幹部、或競賽成果之證明文件。3.英文能力檢定證明文件(如：全民英檢、TOEIC、TOEFL、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檢定等)						
指定項目 甄試日期	107.4.15			1.口試時間:107年4月15日(星期日)。 2.詳細口試時間表(甄試順序及時間)於107年4月12日下午5時公告於本系網頁，請自行上網查詢。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榜示	107.4.24			甄試說明						
甄選總成績複查 截止	107.4.2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錄取之新生須於畢業前通過本系規定之外語能力畢業資格檢定標準，始符合畢業資格。 3.本系網址： http://www.ba.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3297。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設計學系產品設計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312	國文	均標	--	*1.00	50%	審查資料 設計素描 口試	--	15%	一、設計素描 二、審查資料 三、口試 四、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9	英文	均標	--	*1.00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	*1.00			--	15%	
預計甄試人數	45	社會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均標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5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學生幹部證明、其他(成果作品集)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除作品集外其他資料請上傳到甄選委員會網頁。 2.口試當天請攜帶作品集乙冊，須包含10件作品以上，限以A4列印或照片方式裝訂成冊，不須上傳。 3.口試結束後作品集由本系留存，請自行保留原作，恕不退還。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5			1.口試評分方式：a.溝通及表達能力、b.邏輯思考及應變能力、c.藝文修養及人格特質。 2.口試與設計素描時間於4月12日下午17時公告於本系網頁。 3.設計素描以手繪方式呈現，需自備繪圖用具。						
榜示	107.4.24			4.學系網址： http://www.design.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5584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作品集不須上傳，4月15日口試當天攜帶。2.本系以培育跨領域設計專業人才為招生目標，分為「視覺設計」及「產品設計」兩項設計專業，並設有「室內設計學分學程」、「生態藝術與科普傳播學分學程」，提供有興趣的學生選讀。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慎重考慮。3.本系為非師資培育系所。4.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不分系招生(晨光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02322	國文	--	--	*1.00	25%	審查資料 面試	--	25%	一、面試 二、審查資料 三、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招生名額	10	英文	--	--	*1.00			--	5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50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均標	5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0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個人資料表、其他(如說明2)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自傳、讀書計畫均以2頁為限，格式不拘；個人資料表(含選填志願序)107年2月2日起可至本校個人申請招生網頁下載。 2.其他：選填志願學系的有利審查資料，如語言能力檢定證明或在音樂、舞蹈、戲劇任一領域上之學習、表演、社團參與經驗與能力證明；得以文字、照片、證書或其他相關資料佐證。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21			1.審查資料之評量特別考量申請者的家庭概況及求學期間在相對資源不足之下的成長歷程。 2.具有下列資格者優先錄取： (1)近三年為經濟弱勢生(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2)新移民子女(父母之一原始國籍為開發中國家：除歐洲、北美洲、韓國、日本、新加坡、港澳地區、澳洲、紐西蘭以外之國家)。 3.考生須於107年4月3日前，將證明文件傳真至02-23635695(傳真後務必來電確認，電話:02-77341187)。						
榜示	107.5.1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5.4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篩選者請於3/29-4/2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報名及繳費，並於3/30-4/3上午上傳審查資料。 2.本組招生名額10名，第二階段甄選後，本組依考生甄選總成績及志願序分發至：東亞學系(1名)、企業管理學系(2名)、學習科學學士學位學程(3名)、表演藝術學士學位學程(4名)，分發後考生即為該學系(學位學程)學生，非大一不分系制度。考生若於上述學系(學位學程)已獲錄取，則本組不予錄取。 3.招生專區網址： http://enroll.itc.ntnu.edu.tw/Enroll/UsEntry ；聯絡電話：(02)7734-1187。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音樂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術科考試篩選、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術科項目	檢定	篩選倍率		術科成績採計方式
校系代碼	002332	國文	後標	--	*1.00	(無)	--	0%	主修 副修 樂理 視唱 聽寫	均標	◎	*14.00	85%	一、主修術科考試 二、英文學科能力測驗 三、國文學科能力測驗
招生名額	64	英文	後標	--	*1.00					--	--	*2.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255	社會	--	--	--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	--	--					--	--	*2.00		
離島外加名額	1	總級分	--	--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	指定項目內容	甄試說明	項目：(無)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			說明：(無)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			1.主修、副修、視唱、聽寫、樂理係採計107學年度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音樂術科考試之成績。 2.主修鋼琴，副修得於聲樂、弦樂(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豎琴)、管樂(長號、小號、法國號、低音號、長笛、單簧管、雙簧管、低音管)、擊樂、理論作曲、中國傳統樂器(南胡、琵琶、箏)、19種樂器中任擇一種為副修。其它主修、副修皆為鋼琴。外加名額不分主修項目以總成績高低錄取。										
榜示	107.3.30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1名澎湖湖縣													
備註	1.本校音樂學系個人申請招生，採計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及術科能力測驗成績之總和，考生無需參加指定項目甄試及繳交費用與審查資料。 2.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2名。 3.本系網址： http://www.music.ntnu.edu.tw/ 。 4.聯絡電話：(02)7734-301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表演藝術學士學位學程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術科考試篩選、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術科項目	檢定	篩選倍率	術科成績採計方式	
校系代碼	002342	國文	均標	15	*2.00	35%	審查資料	--	5%	主修	--	--	--	10%
招生名額	4	英文	均標	15	*1.50		口試	--	10%	副修	--	--	--	
性別要求	男2女2	數學	--	--	--		聲音及肢體表現	--	40%	樂理	--	--	--	
預計甄試人數	40	社會	--	--	--					視唱	底標	10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	--	--					聽寫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其他(表演藝術相關補充資料)										術科說明： 須參加術科考試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學生可列舉在表演藝術之中音樂、舞蹈、戲劇各領域之參與以及個人所具備之能力資訊，或是對於此領域的個人期待以作為補充資料。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3			1.「口試」與「聲音及肢體表現」測驗時間為4月13日；測驗考序表將於4月11日在本學位學程網站公告。										
榜示	107.4.24			2.「聲音及肢體表現」測驗由現場提供試題。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3.本學位學程網站： http://www.bdppa.ntnu.edu.tw/main.php ，聯絡電話：(02)7734-5485。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本學位學程為我國當前唯一國立大學表演藝術專業學士班，以培育音樂劇場幕前幕後及產業行銷管理者為目的。課程含括表演藝術領域之戲劇、舞蹈、聲音、肢體、行銷、管理等。另有師資培育機制，讓學生畢業後從事表演藝術、劇場、舞台、文化創意產業等領域發展。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設計學系視覺設計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術科考試篩選、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術科項目	檢定	篩選倍率	術科成績採計方式	
校系代碼	002352	國文	--	6	*1.00	40%	審查資料	--	15%	素描	均標	5	*1.00	30%
招生名額	9	英文	--	6	*1.00		口試	--	15%	彩繪技法	均標	5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創意表現	均標	5	*1.00	
預計甄試人數	45	社會	--	--	--					水墨書畫	--	--	--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美術鑑賞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7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2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學生幹部證明、其他(成果作品集)										術科說明： 須參加術科考試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除作品集外其他資料請上傳到甄選委員會網頁。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5			2.口試當天請攜帶作品集乙冊，須包含10件作品以上，限以A4列印或照片方式裝訂成冊，不須上傳。										
榜示	107.4.24			3.口試結束後作品集由本系留存，請自保留原作，恕不退還。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1.口試評分方式：a.溝通及表達能力、b.邏輯思考及應變能力、c.藝文修養及人格特質。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作品集不須上傳，4月15日口試當天攜帶。 2.本系以培育跨領域設計專業人才為招生目標，分為「視覺設計」及「產品設計」兩項設計專業，並設有「室內設計學分學程」、「生態藝術與科普傳播學分學程」，提供有興趣的學生選讀。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慎重考慮。本系為非師資培育系所。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西畫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術科考試篩選、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術科項目	檢定	篩選倍率	術科成績採計方式	
校系代碼	002362	國文	--	--	*1.00	40%	審查資料	--	15%	素描	--	4	*4.00	30%
招生名額	13	英文	--	--	*1.00		口試	--	15%	彩繪技法	--	5	*2.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創意表現	--	--	--	
預計甄試人數	52	社會	--	--	*1.00					水墨書畫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	--	--					美術鑑賞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6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其他(成果作品集及競賽成果)										術科說明： 須參加術科考試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及自傳(打字1500字)兩項請透過上傳系統繳交。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2.其他：成果作品(列印或照片方式呈現)及美術競賽成果，兩項請以A4規格裝訂成冊，並於口試時攜帶。										
榜示	107.4.24			1.口試時間於107年4月12日下午5:00公告。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2.口試評分方式：a.創意思考及表現能力。b.美術相關知識。c.藝文修養及人格特質。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慎重考慮。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中低收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國畫組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術科考試篩選、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術科項目	檢定		篩選倍率	術科成績採計方式
校系代碼	002372	國文	--	--	*1.00	30%	審查資料	--	15%	素描	--	5	*2.00	40%
招生名額	13	英文	--	--	*1.00		口試	--	15%	彩繪技法	--	5.5	*1.0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創意表現	--	--	--	
預計甄試人數	52	社會	--	--	*1.00					水墨書畫	--	4	*5.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	--	--					美術鑑賞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	6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其他(成果作品集及競賽成果)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及自傳(打字1500字)兩項請透過上傳系統繳交。 2.其他：成果作品(列印或相片方式呈現)及美術競賽成果，兩項請以A4規格裝訂，並於口試時攜帶。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口試時間於107年4月12日下午5:00公告。 2.口試評分方式:a.創意思考及表現能力b.美術相關知識c.藝文修養及人格特質。										
榜示	107.4.24			3.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為零分。 4.學系網址： http://www.art.ntnu.edu.tw/ ；聯絡電話：(02)7734-3021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甄試說明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 2.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者，宜慎重考慮。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體育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術科考試篩選、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術科項目	檢定		篩選倍率	術科成績採計方式
校系代碼	002382	國文	--	--	*1.00	30%	審查資料	--	25%	體育(百分等級)	前標	15	*1.00	25%
招生名額	24	英文	--	--	*1.00		口試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1.00									
預計甄試人數	72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2	自然	--	--	*1.00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均標	3	--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英聽	--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7.3.28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0%、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 60%、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0%、個人資料表 0%、其他(詳如說明第2項) 30%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7.4.3			說明：1.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下載(招生資訊/考生資料檢核表)。2.其他審查資料含(1)申請動機、(2)社團參與和社會服務證明。3.審查資料請於107年4月3日前上傳至甄選委員會系統。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7.4.14			1.口試時間表於4月9日公告於本系網頁。 2.本系網址： http://www.pe.ntnu.edu.tw/										
榜示	107.4.24			3.聯絡電話：吳家慧助理，(02)7734-3192。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7.4.27			甄試說明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請於3月29日至4月2日上午本校教務處網頁-招生資訊-個人申請，完成報名及繳費，並於3月30日至4月3日上午上傳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審查資料，逾期不予受理，其責任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2.本系宗旨係培養體育師資、運動教練人才、體育運動行政與管理人才。 3.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1名。													

〈本頁以下空白〉